

市民：我喝的水是哪里来的？

本报讯(记者 小言)“我家住在南关街，我喝的自来水来自哪里？水质和其他水源相比怎么样？”日前，家住我市南关街的刘先生致电本报询问。带着刘先生的问题，9月11日，记者来到西宁供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进行采访。

六大水源为市民供水

“西宁有六大水源为广大市民供水！”西宁供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有关负责人向记者介绍说，近年来，我市日供水量均超过30万吨，尤其在今年7月，最高日供水量达到39万吨，创下建司以来的最高水平。六大水源有：第四、第六、第七水源，3个水源均位于大通县境内，供水总量占全市总供水量的70%左右；多巴水源、第五水源位于湟中县多巴境内；第三水源，位于城南清华路。

我们喝的水是哪里的？

那么，我们喝的水是来自哪里的呢？

●如果你家在昆仑路(西山一巷附近)居住，那么你喝的就是多巴水源和第四、第五、第六、第七水源的混合水。据介绍，多巴水源和第五水源的自来水汇合后，沿着管网流到海湖新区，到了昆仑路(海湖桥附近)之后，有第四、第六、第七水源的自来水注入，所以昆仑路沿线居民均饮用的是多巴水源和第四、第五、第六、第七水源的混合水。

●如果你家居住在小桥地区，那么你饮用的主要是第四、第六水源的水。第四、第六水源的自来水主要供往小桥地区以及城中区、城东区，所以家住南关街的刘先生饮用的自来水来自于第四、第六水源。

●位于城南的第三水源日供水量为5000吨，主要供往城市南部地区，由于我市水源分布不够均匀，城市南部地区存在缺水问题，为此我市每日从湟中县调水1万吨左右补充的同时，还积极调整现有加压站，增设临时加压站，从其他水厂调水。

同时，我们也要知道，当前我市供水管网整体来说是环状的。供水部门可以根据市民用水的变化及压力需求，对管网中的自来水进行调配，所以总体来说，我市多半地区的居民喝的是混合水。

各水厂水质均为优良

“不管你喝的水是来自哪里的，我们的水质都是优良的。”西宁供水(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有关负责人对记者说，经过全面检验和监测，全市各个水源的水均符合国家饮用水标准，请广大市民放心饮用。

不说两句话？

想第一时间掌握时事新闻吗？想与他人分享最新、最有趣的资讯吗？您只需打开微信关注西宁晚报微信公众号，即可轻松掌握最快新闻。同时，晚报微信公众号还开通评论功能，这里有10多万粉丝正在与您交朋友，一起畅评新闻事件，热点是：想知道么，西宁人喝的自来水都来自哪儿？

本报讯(记者 啸宇)近日，西宁至互助一级公路扩能改造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获得省发展改革委批复，极大地促进了该公路扩能改造尽快实施。

该项目路线起于西宁市韵家口互通立交处，沿老路向北跨越京藏高速、兰青铁路，下穿兰新高铁，跨越沙塘川河，经物资储备库、总寨、塘川镇至董家村，沿互助县城市规划区

东侧边缘向北，在大庄村跨越平互大公路，沿东沟乡西侧山坡向北，终于国道314线加定至海晏公路威远度100公里/小时，K31+850至终点段采用双向四车道高速公路标准、设计速度100公里/小时。

西宁至互助公路扩改工程获批

既有西宁至互助一级公路，于2004年建成通车，随着我省旅游业的快速发展，交通量迅猛增长，为缓解日益增长的交通压力，继续发

挥公路建设对旅游业和经济发展的带动作用，完善区域高速公路网结构，打通高速公路断头路，我省决定对该条公路进行扩能改造。该公路通过改造后，将使G6高速公路通过西宁至互助公路和加定至西海公路相连，对增加青海东部城市群经济互联互通，促进青海东部旅游资源协同开发，带动项目沿线经济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今年我市征兵工作已接近尾声，按照应征报名、体格检查、政治审核、集中审批定军的部署完成了640名男兵、22名女兵的征收工作，计划从9月10日至20日陆续送往各个部队。图为应征新兵踏上征程前往所分配部队报道。张艳艳 摄

唐蕃古道文化遗产调查启动

本报讯(记者 张艳艳)9月12日，丝绸之路南亚廊道——唐蕃古道青海段文化遗产调查启动仪式在西宁举行。此次调查活动由青海省文物管理局、青海省文物考古研究所、西北大学、陕西省考古研究院、青海省社会科学院5家合作单位联合共同实施。

据了解，唐蕃古道青海段途经海东市、海南州、海西州、果洛州、玉树州，自古以来是中原内地去往青海、西藏乃至尼泊尔、印度等南亚诸国的主要通道，是丝绸之路的重要组成部分。唐蕃古道青海段遗产调查旨在调查研究唐蕃古道青海段的主、复线及沿

线各类历史文化遗存，为“丝绸之路南亚廊道”申遗工作提供学术支撑。实施唐蕃古道青海段文化遗产调查项目，是推动“一带一路”建设的重要举措，也是深入发掘青海境内珍贵历史文化资源、提升青海省国内外影响力的应有之义，对促进青海省经济建设和文化发展具有重要意义。

联合调查队将在既往调查研究的基础上，结合近年来的考古调查成果，对道路、沿线城址、驿站、遗址、墓葬、桥梁、石刻、岩画等进行摄影、拓片、标本采样等工作。

男子酒后驾车酿事故致一死一伤

本报讯(记者 王琼 通讯员 孙攀)俗话说喝酒不开车，开车不喝酒，如果心怀侥幸酒后“秀技术”，给自己埋下的是祸根，给别人带来的是伤害。湟中县人民法院日前公开开庭审理了一起因酒后驾驶引发的交通事故案件，事故造成一死二伤和车辆受损，肇事司机也为自己的行为付出了代价。

2016年6月8日傍晚，被告人李某驾驶“东风”牌面包车沿总红公路由西向东行驶。由于下午与同村张某、王某夫妇二人前往邻村时，司机李某在感情难却之下饮下了十几盅白酒。在回家的途中，当车辆行至湟中县某乡一路段时，因酒后驾驶造成判断和操作失误，车辆驶出路外，撞上了左侧路边的树木，造成乘车的王某受伤经抢救无效死亡，

李某、张某受伤，车辆受损。经鉴定：李某血液中乙醇含量为35mg/100ml。交警部门认定，李某承担事故的全部责任。

案发后，李某对自己的行为追悔莫及，经与被害人王某的近亲属自行和解，赔偿被害方各项经济损失22.5万元，支付被害人张某住院医疗费9200元，得到了被害方的谅解。

法庭审理后认为，被告人李某违反道路交通安全法，酒后驾驶机动车造成一人死亡的重大交通事故，负事故全部责任，其行为已构成交通肇事罪。鉴于被告人李某归案后如实供述所犯罪行，且积极赔偿被害人各项经济损失，得到被害方的谅解，故法院最终判处被告人李某有期徒刑十个月，缓刑一年。

打击网络侵权盗版

专项行动展开

本报讯(记者 王紫)为进一步加大网络版权执法力度，提高网络版权保护水平，保障有关权利人的合法权益，维护网络版权正常秩序，省版权局、省互联网信息办公室、省公安厅、省通信管理局根据国家版权局等四部委的工作安排，近期联合组织开展我省打击网络侵权盗版“剑网2017”专项行动。

此次行动聚焦新闻出版行业的网络版权保护及电子商务平台和移动互联网应用程序(APP)领域的版权整治，以规范影视和新闻作品网络版权秩序为重点任务，以查办大案要案为重要抓手，严厉打击各类网站、移动客户端、“自媒体”传播侵权盗版作品行为，集中整治电子商务平台、APP商店版权秩序，巩固网络文学、网络音乐、网络云存储空间、网络广告联盟版权治理成果，强化互联网企业的主体责任，维护良好的网络版权秩序。期间，我省各级版权、网信、通信管理、公安部门联手协作，充分发挥各自专业优势，对在我省注册的新闻网站、视听网站、出版网站、电子商务平台、APP商店、微博微信、论坛社区等进行监管和巡查，严厉查处网络侵权盗版案件。为方便群众参与，省版权局设立网络侵权盗版举报投诉电话0971-6143650，投诉举报邮箱 qhsbc@163.com，希望广大群众和权利人投诉举报侵权盗版行为。

5辆假牌车被重罚记12分

本报讯(记者 小雨)假牌、套牌、逾期未审验、黄标车、涉案车辆……凡是经过机动车缉查布控系统卡点的问题车统统“原形毕露”。近日，海南州交警支队贵南大队通过缉查布控系统，查处5辆假牌车，驾驶人被罚款2000—5000元不等，且记12分。

近日，海南州交警支队贵南大队通过机动车缉查布控系统，抓获5辆假牌车。“之所以能够在滚滚车流中发现假牌、套牌等交通违法行为，都是前方机动车缉查布控系统卡点的功劳。”贵南大队民警说，车辆在经过机动车缉查布控系统的卡点时，系统会对车辆号牌进行逐一拍照和自动数据识别，发现车辆有假牌、套牌等现象，系统会自动报警，负责监控缉查布控系统的支队指挥中心工作人员会立即根据报警信息通过对讲机指令前方执勤民警进行拦截。

两车相撞被困人员获救

本报讯(记者 悠然)9月11日，沈家寨高速公路发生一起交通事故，一辆混凝土搅拌车与一辆五菱宏光面包车发生碰撞，面包车内有2名中年男子被困。公安、消防、120急救中心先后赶往现场，被困人员成功获救。

据了解，救援人员到达现场后了解到，一辆混凝土搅拌车与一辆五菱宏光面包车发生碰撞，面包车受损严重，导致2名中年男子被困在车内无法脱身。随后在救援人员的共同努力下，12时18分成功救出第一名被困男子，移交给青大附属医院医务人员进行治疗。12时35分第二名被困男子被成功救出，并移交交给城南仁济医院医护人员进行治疗。目前，车祸原因正在进一步调查中。

2017年西宁市政策性蔬菜价格指数保险品种每日离地价格监测周统计表

日期	9月4日	9月5日	9月6日	9月7日	9月8日	9月9日	9月10日
蔬菜品种							
甘蓝	0.42	0.40	0.40	0.38	0.37	0.34	0.34
大白菜	0.67	0.67	0.63	0.63	0.64	0.64	0.64
青蒜苗	2.00	1.60	1.60	1.60	1.60	2.00	2.45
大葱	2.30	2.30	2.20	2.20	2.18	2.08	1.95
胡萝卜				尚未上市			0.83
鸡腿葱				尚未上市			

